

白山市九届人大

一次会议文件（17）

关于白山市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1 月 11 日在白山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上

白山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九届人大一次会议报告白山市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

一、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是建党一百周年，也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按照提质增效、更可持续的财政政策要求，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积极整合各项财政资源，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全力保障“三保”和重点支出，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强化预算管理，推进财政改革，兜牢安全底线，持续提

高资金使用效益，为全市“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

（一）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2021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收入 1000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5.8%，比上年增长 8.9%。其中：税收收入 59881 万元，比上年增长 26%；非税收入 40198 万元，比上年下降 9.3%。上级补助收入 494080 万元、区上解收入 9458 万元、上年结转 6852 万元、调入资金 18692 万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61673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146 万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800980 万元。

支出情况：2021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01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8.9%，比上年下降 23.6%。各项主要支出执行如下：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365 万元，国防支出 753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24428 万元，教育支出 24123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019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792 万元，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3976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0227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313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2086 万元，农林水支出 5626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38219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0856 万元，商业服务业及金融等支出 199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32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4042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78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93 万元，其他支出 2024 万元，债务付息及发行费支出 14604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0143 万元、对区各项补助支出 222837 万元、上解支出 13939 万元、年终结转 60420 万元、对区一般债务转贷支出 13655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141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2950 万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800980 万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2021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183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885 万元、区上解收入 653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29150 万元、上年结转 39846 万元、调入资金 2657 万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200027 万元。

支出情况：2021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2717 万元、对区转移支付支出 5036 万元、上解上级 1110 万元、调出资金 1270 万元、年终结转 69944 万元、对区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49950 万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200027 万元。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三）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2021 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076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6.91%。滚存结余 99504 万元、转移收入 68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660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2328 万元，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211825 万元。

支出情况：2021 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01514 万

元，完成预算的 102.79%。年终结余 104782 万元、转移支出 216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3773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541 万元，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211825 万元。

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二、落实八届人大五次会议决议情况

2021 年，市级财政部门按照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有关决议，以及市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意见，立足财政职能，自觉服从、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稳定大局，积极强化财源培植，重点保障民生支出，着力规范财政管理，切实防范重大风险，为全市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一）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助力社会经济发展

一是继续贯彻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巩固和拓展减税降费成效，坚决把国家和省已出台的政策落到实处，把减税降费释放的政策红利转化为优化经济结构，促进企业发展的内生动力。积极配合税务部门，开展政策宣讲解读，明确申报流程和政策覆盖范围，指导企业用好减税降费政策，助力企业纾困解难，2021 年全地区新增减税降费金额 2.7 亿元。**二是**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安排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5108 万元，服务业和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314 万元，引导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健康有序发展。**三是**刺激消费拉动内需。累计投入资金 1200 万元，开展发放消费券促销活动，助推消费服务业企业快速复苏。

（二）加大生态保护投入力度，改善城乡人居环境

一是投入资金 14014 万元，保障了南山垃圾场封场工程、黑臭水体治理、市区污水处理等环保项目快速推进，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二是发挥债券资金的撬动作用，加快推进城区供水工程、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白山市文体中心周边配套等项目，推进改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城市功能性和承载力。三是拨付保障性安居工程（含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资金 8751 万元，及时发放公共租赁住房补贴，加快小区内水电路气等基础设施配套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改造，提高城镇居民生活质量、提升城市形象。四是市本级安排美丽乡村建设奖补资金 1407 万元，努力打造美丽乡村人居环境。

（三）切实保障基本民生，提升居民幸福感

一是重视就业优先政策，提高就业服务保障，市本级投入就业资金 6458 万元，用于就业见习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和公益性岗位补贴等。安排资金 313 万元用于引导大学生向基层流动以及发放引进“名校优生”给予的生活补贴和住房补贴，努力提升基层服务质量和水平。二是持续加大教育投入。累计安排资金 24123 万元，用于加快公办幼儿园建设、保障幼儿园日常开办经费，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保障幼儿园外聘教师工资待遇，逐步解决学前教育资源不足问题。继续落实义务教育阶段教师平均工资收入不低于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政策。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发放教育成果奖励、配套中职、高职助学金、免学费等。三是安排 65 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乘车、人身意外伤害保

险资金 313 万元,落实成品油转移支付、油价补贴资金 4974 万元,支持市县运输管理机构发展、国省干线公路建设、对城市公交车油价补贴等,缓解公共交通运输企业运营压力,保障市民出行需求。**四是**严格执行基本医疗保障支付范围和标准,投入资金 21274 万元用于补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进一步提高基本医疗保障能力和水平。**五是**支持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高效推进,在退役士兵安置、扶持退役士兵就业创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优抚双拥等方面持续加大投入,推动退役军人保障事务工作取得成效。**六是**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累计安排资金 2809 万元用于疫情防控物资采购、疫情应急物资储备以及补助疫苗接种费用等,全力配合疫情防控部门做好财政资金支持,建立常态化疫情防控机制,提高应对疫情反弹防控能力。

(四) 建章立制,市属国有企业改革取得新进展

一是进一步深化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实现政企、政资分开,推进市属国有经营性资产集中统一监管,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根据《白山市人民政府关于授权市财政局(国资委)对市属国有企业履行出资人职责的通知》(白山政函〔2021〕56号),授权市财政局(国资委)代表市政府对白山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 7 户企业履行出资人职责。**二是**根据《中共白山市委关于成立白山市国有企业工作委员会的通知》(白山委〔2021〕35号),成立中共白山市国有企业工作委员会。**三是**出台《白山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履职待遇和业务支出实施细则》、《白山市市属国有企

业主管理暂行办法》、《白山市市属国有企业投资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市属国有企业投资项目负面清单》及《白山市市属国有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暂行办法》等规范性文件。

（五）深化财政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效能

一是高质量完成“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上线工作。按照财政部要求和吉林省财政厅统一安排，我市在5月中旬正式上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市直各预算单位全部纳入新系统管理，实现了系统化的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财政资金全覆盖、全流程管理。有力的保障了财政资金安全和拨付时效。二是强化直达资金全过程管理。建立直达资金台账，充分利用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加快资金分解、支付进度，严格实行按月报告制度，对直达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情况实行全链条监控、闭环式管理，确保资金流向明确，账目可查，有效发挥直达资金直达基层、惠企利民的作用。三是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提升政府采购效能。为加快推进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工作，持续优化我市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构建竞争有序的线上政府采购平台，自2021年1月1日起，白山市政府采购电子商城正式上线运行。截止目前，已有568户货物类供应商和282户服务类供应商完成电子商城入驻。白山市政府采购电子商城的建设，极大提高了采购效率、降低了采购成本，进一步提升政府采购监管透明度，降低腐败风险，对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扶持小微企业发展起到了推动和促进作用。

2021年，市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在增强财力保

障、保持财政平稳运行的同时，各项工作任务完成较好。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工作中仍存在着制约发展的困难和问题。一是经济增长的动力依然较弱，财政收入增长受到约束限制。二是财政支出压力较大，收支矛盾异常突出。受综合财力不足的制约，民生工程和各项社会事业发展离群众的期望和要求仍有一段距离。三是财政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体制、机制有待完善。对此，我们将以求真务实的态度和扎实有效的措施，加以克服和解决。

三、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2022 年财政收支形势分析

2022 年，在克服疫情反复、经济下行的影响后，随着国内外宏观经济政策进一步完善，白山市各级财政部门将继续着力积蓄财源建设力量，夯实财政增收基础。在减税降费、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等一系列积极的经济政策引导下，经济形势逐步向好，整体经济有望稳步回升。但经济复苏仍有不确定性，消费和投资能力修复期较长，持续增长基础相对不稳，企业效益难以迅速有效扭转，财政收入的增长也将放缓，但财政支出不断攀升，收支矛盾将进一步加剧。一方面，可用财力仍在减少。中央特殊转移支付等一次性政策退出，地方债券规模压减，地方收入增量有限，实际可用财力将进一步减少；另一方面，各种刚性支出增加。随着各方面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激增，加上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财政收支矛盾加剧。在优先保障“三保”支出的情况下，全市可用

财力捉襟见肘，而在此之外，还本付息、交通、教育、产业等领域资金需求巨大，收支矛盾尖锐，运行风险加剧。全力保障“三保”支出仍是今后相当长时间内财政的首要职责。

（二）指导思想和编制原则

2022 年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全面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深入践行“两山”理念试验区建设，奋力开创绿色转型高质量发展全面振兴新局面，大力实施财源建设工程，促进经济良性循环和财政高质量发展。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严格规范财政管理，严防“三保”及隐性债务风险，为振兴经济发展提供坚实财力保障。

预算编制重点把握四个原则：**一是**坚决落实国务院、财政部过“紧日子”要求，强化预算管理，精打细算，厉行节约，原则上不开新的支出口子，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严控预算追加事项。**二是**努力开源，拓宽平台融资渠道、增强融资能力。多渠道筹措债务本息及基础设施建设资金。**三是**提质增效、调整结构。把绩效理念贯穿到预算管理的全过程，少花钱、多办事、花小钱、办大事。**四是**从严管理、防范风险。把防范化解“三保”风险和政府债务风险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牢牢守住不发生风险事件和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三) 2022 年预算安排情况

1.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情况：2022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收入预期 108100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 64000 万元、非税收入 44100 万元。加上省提前下达返还性收入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02012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7584 万元、区上解收入 8204 万元、上年结转 6042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141 万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总计 410461 万元。

支出情况：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 410461 万元，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9971 万元、对区各项补助支出 52286 万元、上解省级支出 8204 万元。

2.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

收入情况：2022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期 19850 万元，加上省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 2721 万元、上年结转 69944 万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总计 92515 万元。

支出情况：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92515 万元，其中：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0768 万元、对区转移支付支出 1747 万元。

3. 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收入情况：2022 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期 120830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收入 114307 万元、转移收入 158 万元、下级上

解收入 1730 万元，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算总计 237026 万元。

支出情况：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37026 万元，其中：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18506 万元，转移支出 312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834 万元。预计年终结余 117374 万元。

四、2022 年重点工作

（一）强化财政收入管理，稳步提升收入质量

一是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坚决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使企业切实享受到政策红利，增强企业发展动力。抓好重点行业 and 重点企业税收跟踪管理，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不断提高财政收入质量。**二是**厚植财源根基。围绕我市产业布局，做好财源谋划，完善培育机制，引导传统骨干税源巩固提升，支持新兴优势税源加快培育，强化企业招引税收研判，积极促进企业发展壮大、财源税收稳定增长，为财政征收提供源头活水，夯实财政税源之基。**三是**强化非税收入管理。进一步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征管，加强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管理，确保非税收入应缴尽缴。**四是**加大资金争取力度。积极配合行业部门向上争取各类政策扶持和转移支付资金，争取中央、省预算内建设等项目资金，保障重点项目、重点领域支出。

（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切实兜牢“三保”底线

一是优化和调整支出结构。突出保障重点，落实“三保”优先。

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坚持严格支出管控，将过“紧日子”作为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厉行节约、精打细算，节省资金用于“三保”等重点领域支出。**二是**坚持预算法定原则。预算安排坚持“三保”优先的顺序，足额纳入预算并落实到位。加强国库资金拨付的管理，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对于“三保”保障资金实施全过程的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切实提高地方绩效管理水平，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三是**结合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项目库，对本级列支的“三保”项目单独予以标识，明确保障范围和政策标准，进一步推进“三保”项目标准化管理。在年度预算中优先安排项目库中具有“三保”标识的项目，当年新增财力，优先用于弥补“三保”保障缺口。**四是**持续加大教育、卫生健康和社会保障等重点民生领域支出强度，提高公共服务供给水平。围绕就业、教育、医疗、人居环境等群众关心的突出问题，强弱项、补短板，持续增进民生福祉，兜牢“三保”底线。

（三）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防范化解债务风险

一是加强支出预算管理。科学安排财政支出，确保收支平衡，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无预算不支出，严控预算追加，严格落实预算约束机制，压减“三公”经费，及时清理盘活存量资金，规范暂付性款项管理。**二是**充分发挥直达资金效益。将中央、省直达资金及时拨付，落实到项目单位、居民和市场主体，加快推进项目实施和直达资金支出进度，做好直达资金支付动态监控，发挥直达资金惠企利民作用。**三是**夯实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推动预

算绩效管理关口从事后评价向事前和事中延伸，防止财政资源配置环节和使用过程中的损失浪费。扎实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推动绩效评价提质扩围，提高评价质量和可信度。强化结果应用，建立完善评价结果与预算调整、改进管理、完善政策挂钩机制，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要问责，低效多压减，有效多安排，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四是**大力防范化解风险。坚持筑牢防线，守住底线，进一步增强底线思维和忧患意识，严格落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积极向上争取新增债券资金，加大对全市重大建设项目支持力度。积极稳妥化解债务存量，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确保完成年度债务化解计划。

（四）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深入践行“两山”理念

一是支持建设践行“两山”理念试验区。用好“两山”理念补助资金，重点用于生态保护修复、绿色产业发展等方面，同时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评估和问效。**二是**加大对向上级财政部门争取均衡性、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和重点生态功能区等财力性转移支付力度。积极争取国家继续支持白山市资源枯竭城市转型等相关政策。**三是**在防范债务风险的前提下，对符合债券发行使用条件的，积极争取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项目，支持我市基础设施、生态保护、乡村振兴和社会事业建设，在新增债券额度分配上适当倾斜。

各位代表，做好 2022 年各项财政工作意义重大，任务艰巨。我们将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

的监督指导，攻坚克难，真抓实干，为建设践行“两山”理念试验区，推进绿色转型全面振兴高质量发展作出新贡献。

